

以下第I-1至I-3頁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以供收錄於本文件。此報告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的要求編製，並以本公司董事及保薦人為收件人。

[LETTERHEAD OF PWC]

就歷史財務資料致管道工程控股有限公司(前稱敏昌控股有限公司及管道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列位董事及富強金融資本有限公司的會計師報告

緒言

本所(以下簡稱「我們」)謹此就管道工程控股有限公司(前稱敏昌控股有限公司及管道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載於第I-4至I-51頁)作出報告，該等歷史財務資料包括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貴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表、截至該等日期止各期間(「往績期」)的合併損益及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資料(統稱為「歷史財務資料」)。第I-4至I-51頁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報告整體的一部分，並已編製供收錄於貴公司日期為●就貴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編纂]而刊發的文件(「文件」)內。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3及2.1所載的呈列及編製基準編製真實及公平的歷史財務資料，並落實董事認為必需的內部監控以確保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失實陳述。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對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將我們的意見向閣下匯報。我們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開展工作。該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工作以就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我們的工作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的憑證。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該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3及2.1所載的呈列及編製基準編製真實及公平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該實體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估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估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憑證屬充分恰當，為發表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3及2.1所載的呈列及編製基準，真實公平反映 貴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 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合併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於往績期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

審閱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

我們已審閱 貴集團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此等財務資料包括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合併損益及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說明資料（「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3及2.1所載的呈列及編製基準，編製及呈列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作出結論。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及保證標準委員會（「IAASB」）頒佈的國際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令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就會計師報告而言，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3及2.1所載的呈列及編製基準擬備。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編纂]規則(「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須呈報事項

調整

在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概無對第I-4頁界定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任何調整。

股息

我們參考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6，當中陳述管道工程控股有限公司並無就往績期派付任何股息。

貴公司並無法定財務報表

貴公司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並未編製任何法定財務報表。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I. 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

下文所載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會計師報告的組成部分。貴集團於往績期的合併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國際審計及保證標準委員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審核，歷史財務資料以此為依據。歷史財務資料以新加坡元(「坡元」)呈列，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所有數值均已湊整至最接近千位(「千坡元」)。

(A) 合併損益及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千坡元	千坡元	千坡元	千坡元
						(未經審核)
收入	6	29,502	28,408	23,419	11,908	14,141
銷售成本	9	(22,491)	(22,690)	(16,021)	(8,253)	(10,502)
毛利		7,011	5,718	7,398	3,655	3,639
其他收入	7	412	657	495	233	259
其他收益/(虧損)	8	27	(137)	(218)	16	(36)
行政開支(包括[編纂])	9	(2,342)	(2,296)	(2,283)	(1,022)	(3,350)
財務成本	11	(123)	(93)	(36)	(34)	(17)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	16	(110)	(250)	(75)	—	—
除所得稅前溢利		4,875	3,599	5,281	2,848	495
所得稅開支	12	(854)	(349)	(783)	(420)	(438)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 期間溢利及全面收益 總額		4,021	3,250	4,498	2,428	57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溢利的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1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合併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六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坡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0,768	9,826	8,348	9,699
無形資產	15	—	—	—	96
投資物業	16	3,800	3,550	3,475	1,020
合約資產	20	448	—	31	—
		<u>15,016</u>	<u>13,376</u>	<u>11,854</u>	<u>10,815</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4,594	3,998	4,835	3,894
合約資產	20	6,184	5,410	6,183	9,566
存貨		—	—	205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a)	3,951	5,570	6,153	3,499
定期存款	21(b)	—	—	—	100
		<u>14,729</u>	<u>14,978</u>	<u>17,376</u>	<u>17,059</u>
資產總值		<u><u>29,745</u></u>	<u><u>28,354</u></u>	<u><u>29,230</u></u>	<u><u>27,874</u></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六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坡元
權益及負債					
權益					
合併資本	22	1,500	1,500	1,500	1,500
保留溢利		12,976	16,226	14,724	14,781
		<u>14,476</u>	<u>17,726</u>	<u>16,224</u>	<u>16,281</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 及應計費用	23	5,252	3,793	2,275	4,116
合約負債	20	2,271	1,828	1,168	3,941
應付董事款項	29	1,558	975	753	—
融資租賃責任	24	2,175	1,334	26	739
銀行借款	25	131	95	98	99
應付股息	26	—	—	6,000	—
即期所得稅負債		943	1,155	1,389	803
		<u>12,330</u>	<u>9,180</u>	<u>11,709</u>	<u>9,698</u>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	18	957	829	802	892
融資租賃責任	24	1,294	26	—	558
銀行借款	25	688	593	495	445
		<u>2,939</u>	<u>1,448</u>	<u>1,297</u>	<u>1,895</u>
負債總額		<u>15,269</u>	<u>10,628</u>	<u>13,006</u>	<u>11,593</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29,745</u>	<u>28,354</u>	<u>29,230</u>	<u>27,874</u>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坡元
資產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19	<u>611</u>
資產總值		<u><u>611</u></u>
權益及負債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
累計虧損		<u>(1,917)</u>
權益總額		<u><u>(1,917)</u></u>
負債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23	585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u>1,943</u>
負債總額		<u><u>2,528</u></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u>611</u></u>

* 金額少於1,000坡元

(C) 合併權益變動表

	附註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合併股本 千坡元	保留溢利 千坡元	權益總額 千坡元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1,500	8,955	10,455
年度溢利		—	4,021	4,021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u>1,500</u>	<u>12,976</u>	<u>14,476</u>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1,500	12,976	14,476
年度溢利		—	3,250	3,250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u>1,500</u>	<u>16,226</u>	<u>17,726</u>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1,500	16,226	17,726
年度溢利		—	4,498	4,498
股息	26	—	(6,000)	(6,000)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u>1,500</u>	<u>14,724</u>	<u>16,224</u>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1,500	14,724	16,224
期間溢利		—	57	57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u>1,500</u>	<u>14,781</u>	<u>16,281</u>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1,500	16,226	17,726
期間溢利		—	2,428	2,428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u>1,500</u>	<u>18,654</u>	<u>20,154</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D) 合併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經營產生的現金淨額	27(a)	7,097	5,820	3,385	3,013	4,079
已付所得稅		(26)	(265)	(576)	(576)	(934)
已收利息		—	—	20	9	—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u>7,071</u>	<u>5,555</u>	<u>2,829</u>	<u>2,446</u>	<u>3,145</u>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7(b)	(1,435)	(949)	(571)	(380)	(471)
購買無形資產		—	—	—	—	(112)
增加定期存款		—	—	—	—	(100)
出售投資物業所得款項		—	—	—	—	2,45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7(b)	48	30	12	12	78
投資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u>(1,387)</u>	<u>(919)</u>	<u>(559)</u>	<u>(368)</u>	<u>1,850</u>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償還融資租賃負債	27(c)	(1,620)	(2,210)	(1,334)	(838)	(243)
提取銀行借款	27(c)	115	—	—	—	—
償還銀行借款	27(c)	(546)	(131)	(95)	(48)	(49)
償還應付董事款項		(69)	(583)	(222)	(154)	(753)
已付利息		(123)	(93)	(36)	(34)	(17)
已付股息		—	—	—	—	(6,000)
遞延[編纂]		—	—	—	—	(587)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2,243)</u>	<u>(3,017)</u>	<u>(1,687)</u>	<u>(1,074)</u>	<u>(7,649)</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441	1,619	583	1,004	(2,654)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510</u>	<u>3,951</u>	<u>5,570</u>	<u>5,570</u>	<u>6,153</u>
年/期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a)	<u>3,951</u>	<u>5,570</u>	<u>6,153</u>	<u>6,574</u>	<u>3,499</u>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重組及編製基準

1.1 一般資料

管道工程控股有限公司(前稱敏昌控股有限公司及管道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貴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 Cayman Islands。

貴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主要從事基礎設施管道建設及相關工程服務，服務對象以燃氣、水務、電訊及供電行業為主(「[編纂]業務」)。

1.2 重組

在貴公司註冊成立及如下所述重組(「重組」)完成前，[編纂]業務由HSC Pipeline Engineering Pte Ltd(「HSC Pipeline」，「營運公司」)經營。於往績期，營運公司一直由徐源華先生(「控股股東」)控制。

為籌備貴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編纂]，貴集團主要透過以下步驟進行重組，以加入控股公司及直接控股公司，並將[編纂]業務轉讓予貴集團：

(i) 控股股東配偶Oh Lay Guat女士(「Oh女士」)向控股股東轉讓一股HSC Pipeline股份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Oh女士以1.00坡元將一股HSC Pipeline股份轉讓予控股股東。

(ii) 貴公司註冊成立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七日，貴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由敏昌有限公司持有。

(iii) 合瑜有限公司(「合瑜」)註冊成立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日，合瑜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貴公司認購而合瑜配發及發行一股股份予貴公司。

(iv) 控股股東向合瑜轉讓HSC Pipeline股份

於●，控股股東將其於HSC Pipeline的全部權益轉讓予貴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合瑜。代價按控股股東指示向敏昌有限公司發行貴公司股份償付。

上述重組步驟完成後，貴公司成為HSC Pipeline及貴集團現時旗下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重組完成後及於本報告日期，貴公司直接或間接於以下主要附屬公司擁有權益：

名稱	主要業務	營業/註冊 成立國家	註冊 成立日期	已發行及 繳入資本	貴集團					
					於下列日期持有的實際權益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本報告日期						
					%	%	%	%	%	%
貴公司直接持有										
合瑜 ¹	投資控股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八年 七月十日	1美元(「美元」)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貴公司間接持有										
HSC Pipeline ²	基礎設施管道 建設及相關 工程服務	新加坡	一九九三年 一月十二日	1,500,000坡元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¹ 並無就該附屬公司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原因是其註冊成立地點的相關法定規定並無要求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

² 該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由Wu Chiau Ching & Company審核。該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經PwC Singapore審核。

1.3 呈列基準

緊接重組前及緊隨重組後，[編纂]業務透過營運公司進行。根據重組，[編纂]業務轉讓予貴公司，並由貴公司持有。貴公司於重組前並無參與任何其他業務，且不符合業務的定義。重組純粹是[編纂]業務的資本重整，不涉及[編纂]業務的管理層變動，故此[編纂]業務的最終擁有人維持不變。因此，現組成貴公司的附屬公司為[編纂]業務的延續，於所有呈報期間的合併財務資料乃採用[編纂]業務的賬面值呈列。就本報告而言，歷史財務資料乃編製及呈列為HSC Pipeline財務報表的延續，而貴公司資產及負債按照HSC Pipeline所有呈列期間的財務報表中[編纂]業務的賬面值確認及計量。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結餘及與現組成貴集團的附屬公司進行交易的未變現收益/虧損於合併後對銷。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非另有所指，此等政策貫徹應用到所有呈列年度。

2.1 編製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歷史財務資料乃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經按公平值入賬的投資物業的重估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歷史財務資料須運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須管理層於應用貴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高程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歷史財務資料而言屬重大的範疇於附註4披露。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強制生效的所有新訂準則、準則的修訂及詮釋於整個往績期內貫徹應用到貴集團，包括：

(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處理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分類、計量及終止確認，引進新對沖會計規則及新財務資產減值模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進新確認減值虧損模式－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該模式構成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模式的不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三個階段」法，此方法基於財務資產自初始確認以來的信貸質素變動。資產通過三個階段，跟隨信貸質素改變，而該等階段規定實體如何計量減值虧損及應用實際利率法。新規則意味著，初始確認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非信貸減值財務資產時，於損益中確認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首日虧損。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該首日虧損將相等於採納簡化法計算的其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倘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則採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而非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減值。由於新規定僅影響就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的會計處理，而貴集團並無任何該等負債，故將不會對貴集團財務負債的會計處理造成任何影響。終止確認規則已轉自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且並無變動。

貴集團有下列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預期信貸虧損減值模式計量的財務資產：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認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應收款項。

貴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簡化法為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該準則允許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合約資產採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合約資產已按攤佔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分類。於計算預期信貸損失率時，貴集團考慮各類債務人的過往損失率，並通過前瞻宏觀經濟數據調整比率。貴集團就各類別客戶的過往損失率評估預期信貸損失率為微不足道，並通過前瞻宏觀經濟數據調整比率。因此，預期落實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不會對貴集團財務表現及狀況呈報的金額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財務工具會計政策詳情於附註2.9披露。

(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制定全面框架，以釐定確認收益的金額及時間。該項準則取代確認收益的現有確認收益指引，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相關詮釋。該項準則亦包括其他準則並無處理有關將獲得或履行合約所涉及成本撥充資本的時間的指引，並納入經擴大的披露規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實體確認收益以顯示向客戶轉移所承諾服務，而其金額反映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具體而言，該項準則引進「五個步驟」法確認收益：

- 步驟1： 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步驟2： 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步驟3： 釐定交易價。
- 步驟4： 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步驟5： 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提供更完善架構的方法計量及確認收益。該項準則亦引進大量定量及定性披露規定，包括分拆總收益、有關履約責任的資料、各期間之間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結餘的變動以及重大判斷及估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有關收入確認的會計政策詳情於附註2.20中披露。

以下為已頒佈及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 貴集團會計期間強制生效但未有提早採納的準則及現有準則修訂。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附註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 的年度改進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i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	計劃修正、縮減或清償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業務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的概念框架	財務報告的經修訂概念框架	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及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 企業之間銷售或注入資產	將由國際會計準則委 員會釐定的日期	

貴集團將於生效時採納上述新訂或經修訂準則、現有準則的修訂及詮釋。管理層正評估該等新訂準則、現有準則的修訂及詮釋的影響，下文載列預期對 貴集團財務表現及狀況造成的影響。

附註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貴集團為多項物業的承租人，目前分類為經營租賃。 貴集團目前有關該等租賃的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21。誠如附註28(c)所載，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貴集團於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的合計最低租賃付款為134,000坡元，並無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反映。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就該等租賃的會計處理訂明新條文，且日後不再容許承租人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外將若干租賃入賬。取而代之，所有長期租賃必須以資產(就使用權而言)及租賃負債(就付款責任而言)形式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兩者初步按未來經營租賃承擔的貼現現值列賬。租期為十二個月或以下的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獲豁免遵守有關報告責任。

因此，新準則將導致合併財務狀況表內使用權資產增加及租賃負債增加。於合併損益表內，租賃將於日後確認為折舊，且將不會再列為租金開支。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將於財務成本項下獨立於折舊呈列。因此，其他相同情況的租金開支將會減少，而折舊及利息開支將會增加。使用權資產的直線折舊與租約負債應用的實際利率法相結合，將導致租約首年計入損益的總費用較高，而租期後期的開支減少。預期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前將不會應用新準則。貴集團擬應用簡化過渡法，不會重列首次採納前一年的比較數字。由於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總額佔 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總負債不足1%， 貴公司董事預期，與現

行會計政策相比，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不會對貴集團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貴集團亦預期因租賃負債產生的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攤銷相比現有準則下租賃開支對貴集團財務表現的淨影響將不會重大。貴集團於附註28(c)披露其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

貴集團擬選用經修訂追溯法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作為承租人，並將確認首次應用該準則對期初保留溢利的累計影響，而並無重列比較資料。貴集團擬應用此經修訂方法項下的實際權宜方法，而不會重新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在首次應用日期之前已存在的租賃。貴集團亦擬採納實際權宜方法，即不會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規定應用於短期租賃(即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包括價值5,000坡元或以下的新資產)，在此情況下，租賃開支會繼續於租期內有系統確認。

2.2 附屬公司

2.2.1 綜合賬目

附屬公司為貴集團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貴集團自其參與實體的業務而承受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並能透過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貴集團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貴集團當日起合併入賬，自控制權終止當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2.2.2 獨立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投資按成本減減值成本入賬。成本包括投資直接應佔的成本。附屬公司業績由貴集團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倘自附屬公司投資所得股息超過期內附屬公司全面收益總額，或倘獨立財務報表所載投資的賬面值超過合併財務報表所載投資對象淨資產(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須於收取附屬公司投資股息時就該等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3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的匯報方式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進行內部匯報的方式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並識別為作出策略決定的貴集團執行董事。

2.4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貴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所列項目均以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歷史財務資料以新加坡元(「坡元」)呈列，坡元為貴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及貴集團合併財務資料的呈列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以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計值的交易，採用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及按於結算日收市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產生的匯兌差額在損益中確認。然而，於合併財務報表內，以外幣計值銀行借款產生的匯兌差額以及指定及合資格作為淨投資對沖及海外業務淨投資的其他貨幣工具，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匯兌儲備內累計。

當出售海外業務或償還構成海外業務淨投資一部分的任何貸款時，相應比例的累計匯兌差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出售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與銀行借款有關的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合併收益表內列為「財務成本」。對損益造成影響的所有其他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合併收益表內列為「其他收益／(虧損)」。

按公平值計量的以外幣計值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且貨幣並非惡性通脹經濟體的所有 貴集團實體，其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i) 各已呈列財務狀況表內的資產及負債按該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各全面收益表內的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交易日期當前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於交易日期按該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2.5 無形資產

(a) 已購入電腦軟件許可證

已購入電腦軟件許可證初步按成本(包括購買價(扣除折扣及回扣)及為準備資產作其擬定用途的其他直接應佔成本)撥充資本。包括僱員成本在內的直接開支(可提升或擴大電腦軟件的性能以超越其規格，且可以可靠地計量)乃加入軟件的原有成本。與維護電腦軟件有關的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電腦軟件許可證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該等成本於估計可使用年期3年內以直線法在合併損益表中攤銷。

無形資產的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報告日期結束時檢討。任何修訂的影響於出現變動時於損益中確認。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確認。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其後開支會於超出作出開支前資產表現水平的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向 貴集團，且成本能夠可靠計量時加入資產的賬面值。其他其後開支會於其產生的財政年度內確認為開支。

折舊運用直線法計算得出，以於估計可使用年內分配折舊金額。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可使用年期
租賃裝修	5年
租賃物業	9年
廠房及設備	5至10年
傢具及辦公室設備	3至10年
汽車	3至10年

概無就在建工程作出折舊撥備。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會於各報告期末作出檢討及調整(如適用)。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賬面值會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的收益／虧損乃透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而釐定，並於合併損益及全面收益表「其他收益／(虧損)」內確認。

2.7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包括持作長期租賃回報及／或資本增值的租賃樓宇以及持作長期資本增值或現時用途不明及其中的一部分由貴集團持作自用的經營租賃項下的土地。投資物業包括已完工投資物業及日後用途為投資物業的在建或發展中物業。

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則按由獨立專業估值師根據最高及最佳用途基準每年釐定的公平值入賬。公平值的變動於損益確認。

投資物業須定期進行翻新或裝修。重大翻新及裝修的成本資本化為添置及獲替換部分面值乃於損益中撇銷。保養、維修及小型裝修的成本乃於產生時於損益中扣除。

投資物業於出售後，或當永久停止使用該投資物業及預期出售該投資物業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於投資物業出售或報廢時，任何出售所得款項及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乃於損益確認。

當且僅當用途變動(以終止自用或開始另一方的經營租賃為證)時，則轉撥至投資物業。當且僅當用途出現變動(以開始自用或開始以出售為目的的發展為證)時，則轉撥出投資物業。

2.8 非財務資產減值

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資產(如商譽)不會作出攤銷，而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會審閱須作攤銷的資產是否已經減值。減值虧損按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將按可單獨識別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層次組合。已蒙受減值的非財務資產(商譽除外)於報告期末就減值是否可以撥回進行檢討。

商譽的減值虧損不會撥回。就其他資產而言，可收回金額任何其後增加會於損益中確認，除非撥回經重估資產的減值虧損，在此情況下，則會轉撥至重估盈餘儲備。

2.9 財務資產

(a) 分類

僅於符合以下兩項條件的情況下，貴集團方始按攤銷成本分類其財務資產：

-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標的業務模式內持有的資產；
- 合約條款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

貴集團按攤銷成本分類其財務資產。

有關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財務資產分類的詳情請參閱附註17。

(b) 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如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貴集團按該財務資產的公平值加直接歸屬於該財務資產收購的交易成本計量。

倘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的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等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財務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

(c) 減值

貴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工具有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應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貴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批准的簡化方法，其規定初始確認應收款項時予以確認的預計使用年期虧損。

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貴集團應用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視乎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而定。倘應收款項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大幅上升，則減值計量為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d) 抵銷財務工具

當有依法可強制執行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財務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呈報其淨額。依法可強制執行權利不可取決於未來事件，並且在一般業務過程中及於公司或交易對手出現違約、無力償債或破產時亦須強制執行。

2.10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按加權平均法釐定，製成品及在建工程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勞工、其他直接成本及根據正常運作量計算的相關生產間接費用，但不包括銀行借款成本。可變現淨值乃按估計售價減適用可變銷售開支計算。

2.11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已提供服務應收客戶的款項。倘預期於一年或以內(或在正常業務營運週期的較長時間)收回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則該等款項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按非流動資產呈列。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減值撥備計量。

2.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的呈列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以及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的金融機構存款。就持作特定用途的現金而言，會對有關用途的經濟性質及該等項目是否符合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定義進行評估。

2.13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發行[編纂]直接應佔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的扣減(扣除稅項)。

2.14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貿易應付款項為就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向供應商購買貨品或服務的付款責任。倘款項於一年或以內(或在正常業務營運週期的較長時間)到期，則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按非流動負債呈列。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2.15 撥備

倘 貴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當前責任(法律或推定)並很可能須以包含經濟利益的資源流出抵償有關責任且可對責任金額作出可靠估計時，則確認撥備。有償合約所產生的當前責任確認為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於釐定需要流出資源以抵償責任的可能性時，會整體考慮該責任類別。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稅前利率按預期抵償責任所需開支的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責任固有風險的評估。撥備隨時間流逝而增加的金額確認為利息開支。

倘不大可能涉及經濟利益的流出，或是無法可靠估計有關金額，則將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或不發生方能確定是否存在可能責任，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2.16 銀行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扣除已產生交易成本)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金額的任何差額乃在借款期間使用實際利率法於合併損益及全面收益表確認。為確立貸款融資所支付的費用，當部分或所有融資很可能將獲提取時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有關費

用在提取前予以遞延。倘並無證據表明部分或所有融資很可能將獲提取，則有關費用將作為流動服務的預付款項資本化，並在融資相關的期間內攤銷。

於合約中訂明的責任獲履行、取消或失效時，借款自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剔除。已消除或轉移至另一方的財務負債賬面值與已付代價(包括任何已轉讓的非現金資產或已承擔的負債)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或財務成本。

倘財務負債的條款獲重新磋商，而實體向債權人發行權益工具，以消除全部或部分負債(債轉股)，則財務負債賬面值與已發行權益工具公平值之間的差額在損益中確認為收益或虧損。

除非 貴集團有權無條件將負債結算遞延至報告期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2.17 銀行借款成本

銀行借款成本乃使用實際利率法於損益確認。

2.18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於全面收益表確認，惟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於權益直接確認的項目有關者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於權益直接確認。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乃根據 貴集團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報告日期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有待詮釋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繳納的稅款設定撥備。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按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賬面值之間產生的暫時差額於合併財務資料確認。然而，初步確認商譽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則不予確認，倘遞延所得稅來自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盈虧，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按報告日期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變現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清償遞延所得稅負債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僅於未來應課稅溢利將可抵銷可動用暫時差額的情況下，方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負債按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的投資所產生應課稅暫時差額作出撥備，惟倘就遞延所得稅負債而言，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由集團控制，而在可見將來不大可能撥回暫時差額則除外。 貴集團通常不能控制聯營公司暫時差額的撥回。只有在訂立協議賦予 貴集團權利於可見將來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時，自聯營公司未分配溢利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的相關遞延稅項負債方不會予以確認。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會於暫時差額將於未來撥回及有充足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暫時差額時，方會就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的投資產生的可扣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

(c) 抵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向同一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並有意按淨額結算餘款，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

(d) 投資稅項抵免

倘就未使用稅項抵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貴集團以其他稅項抵免入賬的類似方式將投資稅項抵免(如生產力及創新優惠計劃)入賬，前提條件是未來應課稅溢利可能用於抵銷未使用稅項抵免。

2.19 僱員福利

(a) 定額供款計劃

定額供款計劃為退休福利計劃，據此，貴集團支付固定供款予獨立實體(如中央公積金)，倘任何基金並無持有充裕資產以支付有關當前及過往財政年度的僱員服務的所有僱員福利，貴集團並無任何法律或推定責任支付進一步供款。貴集團對定額供款計劃的供款乃於與其有關的財政年度內確認。

(b) 僱員休假權利

僱員享有的年假均在僱員有權享有有關假期時確認。直至報告日期，貴集團就僱員因提供服務而產生的年假的估計負債計提應計款項。

2.20 收入確認

收入按於貴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服務時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

倘合約涉及多項有關銷售的因素，交易價格將基於其獨立售價分配至各履約責任。倘獨立銷售價不可直接觀察，則其根據預期成本加利潤率或經調整市場評估法(取決於是否可得到可觀察資料)進行估計。

當或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入。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是在一段時間內或於某一時點轉移，取決於合約的條款與適用於合約的法律規定。

倘貴集團在履約過程中滿足下列條件，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是在一段時間內轉移：

- 提供全部利益，而客戶亦同步收到並消耗有關利益；或
- 創建或提升貴集團履約時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並無創建對貴集團而言有其他用途的資產，而貴集團可強制執行其權利收回累計至今已完履約部分的款項。

倘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經過一段時間轉移，收入將於整個合約期間參考已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確認。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有關確認收入的特定標準的描述如下。

(a) 建設合約的收入

貴集團是專營基礎設施管道建設及相關工程服務的總承辦商，服務對象以新加坡燃氣、水務、電訊及供電行業為主。倘合約與就受客戶控制的資產進行的工作有關，則 貴集團將客戶合約分類為建設合約，因此 貴集團的建設業務創建或提升受客戶控制的資產。

由於 貴集團承擔主要質量管理及完工責任的建築工程會加以整合，故此 貴集團主要負責履行合約，並酌情選擇分包商及酌情決定分包商價格。

貴集團須辨識合約中的履約責任。履約責任為合約中就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所作承諾。一般而言，基礎設施管道建設合約將提供採購物料、就建築服務安排分包商及勞工等重大整合服務，且合約內的貨品及服務將相當倚賴其他貨品或服務或與之高度整合。因此，建設合約的不同元素作為單一履約責任入賬。由於建設工程無法獨立區分，因此 貴集團將所有建設合約視為單一履約責任。

於釐定交易價格時， 貴集團考慮相當因素，例如是否存在任何融資部分。 貴集團考慮付款時間表是否與 貴集團表現相符，以及延遲付款是否出於財務原因。 貴集團認為建設合約並無重大融資部分，原因為付款時間表與 貴集團的履約責任息息相關。因此，交易價並無就任何融資部分作出調整。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透過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當達致下列三項標準其中至少一項標準時，則按時間完成履約責任：(1)客戶收到並消耗 貴集團所履行 貴集團的履約責任提供的利益；(2) 貴集團的履約責任創建或提升於資產創建或提升時由客戶控制的資產；(3) 貴集團的履約責任並無創建可供 貴集團作其他用途的資產且 貴集團對涉及迄今完成的履約責任的付款有可強制執行權利。由於 貴集團的履約責任創建或提升於資產創建或提升時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故 貴集團按時間確認收益。

貴集團採用輸入法隨時間逐步確認合約收益，即根據實際產生成本相對估計總成本的比例。

估計合約交易價時考慮到 貴集團因竣工延期而招致合約罰款或清算賠償的可能性，致使僅當已確認累計收益金額將很可能不會出現重大撥回時方始確認收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合約罰款、清算賠償及合約修訂被視為可變代價，而當合約收益很大可能不會撥回時，將有關金額計入收益。 貴集團承諾持續重新評估可變代價。

倘於任何時間估計完成合約所需成本超過合約項下代價的餘下金額，則根據附註2.15所載政策確認撥備。

一般而言， 貴集團取得合約時並無付出重大成本。

合約資產會於收益金額在不具有無條件收取款項(應收款項)權利的情況下按多於已收金額的數額確認時予以確認。合約資產須就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作出評估，並於收取代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分類為應收款項。當客戶於 貴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支付代價，則確認合約負債。倘 貴集團享有無條件權利於 貴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收取代價，則亦會確認合約負債。 貴集團於其已收妥初始訂金、進度款及最終款項所產生代價或在 其將貨品或服務

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前有權收取有關款項時確認合約負債。在此情況下，亦會確認相應應收款項。就單一客戶合約而言，呈列合約資產淨值或合約負債淨額。就多份合約而言，無關連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不會按淨額基準呈列。

應收保留金根據各合約條款結算。當應收保留金部分與未完成合約有關時，則分類為合約資產。於往績期內，所有應收保留金與未完成合約有關。

(b) 其他收入

(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確認。倘應收款項出現減值，貴集團將其賬面值減至其應收金額，即按工具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持續撥回貼現為利息收入。已減值貸款的利息收入採用原實際利率確認。

(ii) 租金收入

租金收入乃按租賃年期以直線法於合併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2.21 租賃

倘 貴集團為承租人

(a) 融資租賃

有關 貴集團承擔資產擁有權(包括租購合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租賃均列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物業公平值與最低租賃付款現值(以較低者為準)資本化。每筆租賃付款於負債與財務費用之間分配，以達致財務結欠額的恒常率。相應租賃債務經扣除財務費用後計入銀行借款。融資成本的利息部分於租賃期內在全面收益表中確認，藉此制定各期間負債餘額的恒常週期利率。

(b) 經營租賃

資產租賃是指資產主要風險及其擁有權及收益實質上仍由出租人保留的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在租賃期內以直線法計入損益表。

倘經營租賃於租賃期屆滿前終止，向出租人繳交的罰款於終止期間確認為開支。

貴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

根據經營租賃出租的資產計入投資物業，並按公平值列賬及並無折舊。租金收入(扣除給予承租人的任何獎勵)在租賃期內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

2.22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乃於其可合理地保證將可收取後及 貴集團將遵守一切附帶條件時按其公平值確認。

政府補助乃於其有意補償的有關成本所需期間按系統基準確認為收入。與資產有關的政府補助則扣除資產賬面值。

2.23 股息分派

向 貴公司股東分派的股息於 貴公司股東或董事(如適用)批准股息的期間內在 貴集團及 貴公司的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2.24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指：

- (a) 因過往事件而可能引起的責任，有關責任是否確定存在乃取決於一項或多項日後或會或不會發生且並非 貴集團可完全控制的不確定事件；
- (b) 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的現有責任由於以下原因而未有確認：
 - (i) 可能不需要帶有經濟利益之資源流出以履行責任；或
 - (ii) 有關責任的金額無法充份可靠地計量。

或然負債並無於 貴集團的資產負債表確認。

3 財務風險管理

貴集團活動面對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貴集團整體風險管理策略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低對 貴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a) 市場風險

(i) 外幣風險

貴集團大部分收入及開支以坡元(即現組成 貴集團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計值，因此 貴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外幣風險。於回顧年度/期間， 貴集團採用工具或安排以對沖貨幣匯兌波動。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貴集團並無任何未完結的對沖工具。

(ii) 利率風險

除賺取利息收入的銀行現金及定期存款外， 貴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 貴集團的利率變動風險主要歸因於其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發出的銀行借款令 貴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惟部分被以浮動利率持有的現金所抵銷。

倘銀行借款利率波動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的除稅後溢利分別影響42,000坡元、20,000坡元、6,000坡元及6,000坡元。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因違反其合約責任而令貴集團蒙受財務損失的風險。貴集團的主要財務資產類別為銀行現金、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定期存款。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貴集團所採納的政策為僅與具備適當信貸記錄的客戶進行交易。就其他財務資產而言，貴集團所採納的政策為僅與具備高信貸質素的交易對手進行交易。

大部分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均存置於信譽良好的銀行。管理層認為，貴集團與其往來銀行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該等銀行為領先且信譽良好的銀行，被評估為信貸風險較低。因此，該等結餘並無減值。

根據持續信貸評估，個人交易對手的信貸風險乃受獲董事批准的信貸限額限制。交易對手的付款資料及信貸風險由貴集團董事持續監察。貴集團已作出評估，認為並無產生自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貴集團五大客戶令貴集團面對集中信貸風險，分別佔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總額的100%、100%、96%及99%。貴集團主要客戶均為信譽良好的機構，主要包括(i)私營燃氣、水務、電訊及供電公司；及(ii)新加坡政府機關，例如專責治理水務及集水區的公營機構。管理層認為，此方面的信貸風險有限。

貴集團運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易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當中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就可使用年期預期虧損計提撥備。

銀行現金、定期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乃基於向主要管理人員提供的資料如下：

(i)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財務資產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銀行現金及定期存款主要為存放於受規管銀行的存款。即無逾期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有關貴集團收款記錄良好的公司。

(ii) 已逾期及/或減值的財務資產

並無其他類別財務資產已逾期及/或減值。就此，根據過往收款經驗及債務人信譽，貴集團釐定毋須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資資產作出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因此，根據過往收款經驗及債務人信譽，貴集團釐定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毋須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作出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9披露。

(c)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或資金風險指貴集團於籌集資金以滿足有關財務工具承擔時將面臨的困難。流動資金風險可能因貴集團無法按財務資產公平值相近金額將其快速出售而產生。

貴集團透過其盈利經營能力以確保資金供應及維持充足現金以確保滿足其一般營運承擔，從而管理其流動資金風險。非流動財務負債的公平值根據現金流量分析釐定，並按等值工具於報告日期的市場銀行借款利率貼現。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下表分析 貴集團按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計算的財務負債到期情況：

	少於1年 千坡元	1至5年 千坡元	超過5年 千坡元	總計 千坡元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融資租賃責任	2,245	1,311	—	3,556
銀行借款	153	451	300	904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 及應計費用(不包括應付 商品服務稅及已收客戶墊款)	5,067	—	—	5,067
應付董事款項	1,558	—	—	1,558
	<u>9,023</u>	<u>1,762</u>	<u>300</u>	<u>11,085</u>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融資租賃責任	1,352	26	—	1,378
銀行借款	113	451	187	751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 及應計費用(不包括應付 商品服務稅及已收客戶墊款)	3,382	—	—	3,382
應付董事款項	975	—	—	975
	<u>5,822</u>	<u>477</u>	<u>187</u>	<u>6,486</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融資租賃責任	26	—	—	26
銀行借款	113	451	78	642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 及應計費用(不包括應付 商品服務稅及已收客戶墊款)	2,040	—	—	2,040
應付股息	6,000	—	—	6,000
應付董事款項	753	—	—	753
	<u>8,932</u>	<u>451</u>	<u>78</u>	<u>9,461</u>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融資租賃責任	767	566	—	1,333
銀行借款	100	429	23	552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不包括應付商品 服務稅及已收客戶墊款)	4,116	—	—	4,116
	<u>4,983</u>	<u>995</u>	<u>23</u>	<u>6,001</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d) 資本風險

貴集團積極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確保具備最佳資本架構及股東回報，當中考慮到貴集團未來資金需要及資本效益、當前及預測盈利能力、預測經營現金流量、預測資本開支以及預測策略投資機會。貴集團目前並無採納任何正式股息政策。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貴集團可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回資本、發行[編纂]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資產負債比率對貴集團的資本架構具有重大影響，而貴集團使用資產負債比率監察其資本。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債務總額乃按銀行借款、應付董事款項以及融資租賃責任的總和計算。貴集團管理其資產負債比率，定期監控其流動及預期流動資金需要，並調整其資本架構，以反映對貴集團產生影響的經濟變動。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六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九月三十日 千坡元
融資租賃責任	3,469	1,360	26	1,297
銀行借款	819	688	593	544
應付董事款項	1,558	975	753	—
債務總額	5,846	3,023	1,372	1,841
權益總額	14,476	17,726	16,224	16,281
資產負債比率	40.4%	17.1%	8.5%	11.3%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逐漸下降，此乃主要由於未償還債務(包括借款及融資租賃責任)有所下降所致。資產負債比率由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8.5%微升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11.3%，主要由於融資租賃負債增加。

貴公司旗下附屬公司的借款須遵守貸款與估值比率低於80%並維持淨值最少2,740,000坡元的契諾。貸款與借貸比率指物業A的貸款金額與市值的比率。淨值界定為附屬公司繳入資本與保留溢利的總和。貴公司董事確認，彼等在取得或償還貸款方面並無遇到任何困難，亦無就此違反任何主要契諾。

(e) 公平值估計

於財務狀況表按公平值計量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分類至公平值層級的三個等級。三個等級乃基於計量的重大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界定如下：

- (i) 第1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ii) 第2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數據(第1級所包括的報價除外)。
- (iii) 第3級：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報告日期，貴集團流動財務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及流動財務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銀行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原因為其到期日較短。於報告日期，非流動財務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貴集團非財務資產(包括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第3級，原因為估值方法涉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公平值層級第3級項下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計量

投資物業於報告日期結束時按獨立專業估值師釐定的公平值列賬。估值於各財務報表日期基於物業的最高及最佳效用並使用直接市場比較法考慮類似物業於公開市場交易時可能的售價作出。此估值方法的最重大輸入數據為每平方米的售價。董事於各報告日期審閱估值報告及公平值變動。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估計過程及技術於附註16披露。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乃依據過去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個別情況下對未來事件作出被認為合理的預期)進行持續評估。貴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就會計估計的結果而言，顧名思義，絕少會與有關實際結果相同。有極高風險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討論如下。

收入確認

貴集團根據迄今產生的合約成本對比合約估計總成本，按照合約估計完成階段確認收入。估計建設收入乃參考相關合約條款釐定。合約成本主要包括分包成本、物料成本及勞工成本，由管理層根據不時獲主要分包商及供應商提供的報價以及類似項目的過往經驗估計。

隨著進行合約，貴集團檢討及修訂每份建築合約的合約收入及成本估計。重大判斷用於估計完工的總合約成本。按總收入及成本計算的合約實際結果可能高於或低於估計，此舉將影響已確認收入及溢利。

5 分部資料

貴公司執行董事監督其經營分部的經營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

主要經營決策者被確定為貴集團的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從業務角度考慮分部。由於貴集團僅有一個經營部門合資格作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項下的呈報分部，而執行董事以貴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作定期審閱用作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的資料，故並無呈列獨立分部分析。

執行董事透過計量除所得稅後溢利評估表現，並認為所有業務均納入單一經營分部。

下文附註6所呈報收入指與第三方進行的交易，並以與合併損益表一致的方式向執行董事呈報。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所有活動均於新加坡進行，且 貴集團所有資產及負債均位於新加坡。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有收入來自新加坡外界客戶。因此，概無呈列往績期按地區的分析。

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有兩名、兩名、兩名、四名及五名客戶佔 貴集團總收入10%以上。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客戶各自貢獻收入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20,941	21,050	13,337	7,918	2,731
客戶B	4,294	5,454	7,047	3,464	3,833
客戶C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804
客戶D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506
客戶E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413

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五大客戶的收入分別為29,429,000坡元、28,391,000坡元、22,482,000坡元、11,900,000坡元及13,289,000坡元。

由於並無定期向執行董事提供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分析以評估業務表現，故不予呈列。

6 收入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未經審核)
與以下項目有關的合約收入：					
燃氣	20,942	21,053	13,337	7,918	2,731
水務	5,675	6,116	9,066	3,685	6,374
電纜	2,885	1,239	1,016	305	5,036
	<u>29,502</u>	<u>28,408</u>	<u>23,419</u>	<u>11,908</u>	<u>14,141</u>
收入確認時間：					
一段時間	<u>29,502</u>	<u>28,408</u>	<u>23,419</u>	<u>11,908</u>	<u>14,141</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下表顯示於 貴集團預期確認為收益時合約產生的未履行履約責任：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六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坡元
分配至部分或全部未履行合約的 交易價總額				
報告期後一年內	24,206	20,370	15,609	32,965
報告期後一至兩年內	9,013	11,289	4,245	13,447
報告期後超過兩年	3,055	4,245	754	—
	<u>36,274</u>	<u>35,904</u>	<u>20,608</u>	<u>46,412</u>

7 其他收入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未經審核)
租金收入	137	207	185	109	45
利息收入	—	—	20	9	—
政府資助	89	162	153	111	34
保險索賠	68	165	60	—	2
其他	118	123	77	4	178
	<u>412</u>	<u>657</u>	<u>495</u>	<u>233</u>	<u>259</u>

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政府資助89,000坡元、162,000坡元、153,000坡元、111,000坡元及34,000坡元。該等資助並無附帶任何未達成條件或其他或然事項。

8 其他收益／(虧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未經審核)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收益／(虧損)	40	1	12	12	(16)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5)	(137)	(226)	—	(11)
匯兌(虧損)／收益	(8)	(1)	(4)	4	(9)
	<u>27</u>	<u>(137)</u>	<u>(218)</u>	<u>16</u>	<u>(36)</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9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未經審核)
物料成本	5,270	6,917	4,094	2,238	3,672
分包成本	7,467	5,397	2,527	1,209	1,258
貨運代理及運輸成本	1,315	1,018	305	198	274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6	10	15	4	40
招待開支	14	22	23	8	10
租金開支	499	469	232	153	12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附註14)	1,807	1,826	1,823	954	920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5)	—	—	—	—	16
專業費用	32	8	10	9	49
汽車相關開支	463	495	533	291	441
維修保養開支	675	919	844	299	253
僱員福利成本(附註10)	5,940	6,518	6,617	3,232	3,794
[編纂]	—	—	—	—	[編纂]
其他開支	1,345	1,387	1,281	680	1,073
	<u>24,833</u>	<u>24,986</u>	<u>18,304</u>	<u>9,275</u>	<u>13,852</u>
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總額					
由以下各項表示：					
銷售成本	22,491	22,690	16,021	8,253	10,502
行政開支	2,342	2,296	2,283	1,022	3,350
	<u>24,833</u>	<u>24,986</u>	<u>18,304</u>	<u>9,275</u>	<u>13,852</u>

10 僱員福利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a) 年/期內僱員福利開支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未經審核)
工資、薪金及津貼	5,667	6,237	6,310	3,102	3,632
退休福利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273	281	307	130	162
	<u>5,940</u>	<u>6,518</u>	<u>6,617</u>	<u>3,232</u>	<u>3,794</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僱員福利開支已計入合併損益表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銷售成本	4,773	5,315	5,447	2,742	2,801
行政開支	1,167	1,203	1,170	490	993
	<u>5,940</u>	<u>6,518</u>	<u>6,617</u>	<u>3,232</u>	<u>3,794</u>

(b) 五大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貴集團五大最高薪酬人士分別包括2、2、3、2及2名董事，其薪酬反映於附註10(c)的分析。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付／應付餘下3、3、2、3及3名人士的薪酬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工資、薪金及實物福利	284	275	207	148	152
花紅	128	138	131	—	—
退休福利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29	37	35	18	19
	<u>441</u>	<u>450</u>	<u>373</u>	<u>166</u>	<u>171</u>

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人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薪酬範圍					
0港元至1,000,000港元	<u>2</u>	<u>2</u>	<u>—</u>	<u>3</u>	<u>3</u>
1,000,001港元至 1,500,000港元	<u>1</u>	<u>1</u>	<u>2</u>	<u>—</u>	<u>—</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c) 董事薪酬

各董事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坡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千坡元	界定 供款計劃 的僱主供款 千坡元	酌情花紅 千坡元	總計 千坡元
執行董事					
徐源華先生(行政總裁)	—	126	13	11	150
徐源利先生	—	101	18	68	187
徐鴻勝先生	—	46	11	20	77
	<u>—</u>	<u>273</u>	<u>42</u>	<u>99</u>	<u>414</u>

各董事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坡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千坡元	界定 供款計劃 的僱主供款 千坡元	酌情花紅 千坡元	總計 千坡元
執行董事					
徐源華先生(行政總裁)	—	126	14	11	151
徐源利先生	—	101	12	70	183
徐鴻勝先生	—	49	13	25	87
	<u>—</u>	<u>276</u>	<u>39</u>	<u>106</u>	<u>421</u>

各董事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坡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千坡元	界定 供款計劃 的僱主供款 千坡元	酌情花紅 千坡元	總計 千坡元
執行董事					
徐源華先生(行政總裁)	—	126	11	11	148
徐源利先生	—	104	17	70	191
徐鴻勝先生	—	53	14	30	97
	<u>—</u>	<u>283</u>	<u>42</u>	<u>111</u>	<u>436</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各董事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酬金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 董事姓名	袍金 千坡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千坡元	界定	其他利益 千坡元	總計 千坡元
			供款計劃 的僱主供款 千坡元		
執行董事					
徐源華先生(行政總裁)	—	63	5	—	68
徐源利先生	—	51	6	—	57
徐鴻勝先生	—	26	4	—	30
	—	140	15	—	155

各董事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酬金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坡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千坡元	界定	其他利益 千坡元	總計 千坡元
			供款計劃 的僱主供款 千坡元		
執行董事					
徐源華先生(行政總裁)	—	63	5	—	68
徐源利先生	—	53	6	—	59
徐鴻勝先生	—	35	6	—	41
	—	151	17	—	168

11 財務成本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租購	97	69	18	18	10
銀行借款	26	24	18	16	7
	123	93	36	34	17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2 所得稅開支

稅項已就往績期內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新加坡法定企業所得稅率17%計提撥備。

於合併全面收益表扣除的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年度即期稅項	721	477	810	447	348
遞延所得稅(附註18)	133	(128)	(27)	(27)	90
所得稅開支	854	349	783	420	438

貴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的稅項與理論金額之間的差異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	4,875	3,599	5,281	2,848	495
按17%稅率計算的稅項	829	612	898	484	84
以下各項的稅務影響：					
— 不可扣稅開支	145	—	—	—	374
— 毋須課稅收入	—	(189)	(72)	(41)	—
稅項優惠 (i)	(69)	(33)	(7)	(4)	(2)
部分稅項豁免 (ii)	(26)	(26)	(26)	(14)	(18)
退稅 (iii)	(25)	(15)	(10)	(5)	—
所得稅開支	854	349	783	420	438

- (i) 稅項優惠與允許實體就合資格開支申請削減400%稅項的生產力及創新信貸計劃(Productivity and Innovation Credit Scheme) (「生產力及創新信貸計劃」) 相關。
- (ii) 部分稅項豁免與就於往績期內首100,000坡元正常應收收入豁免75%稅項及進一步就其後290,000坡元正常應收收入豁免50%稅項有關。
- (iii) 退稅與就各新加坡註冊成立實體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止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應付稅項削減稅項上限分別25,000坡元、15,000坡元、10,000坡元及零元有關。

13 每股盈利

由於重組及按本節附註1.3所載合併基準呈列往績期的業績，就本報告而言，載列每股盈利資料並無意義，故並無呈列有關資料。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裝修 千坡元	租賃物業 千坡元	廠房及機器 千坡元	傢俬及 辦公設備 千坡元	汽車 千坡元	總計 千坡元
成本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404	4,631	8,335	253	3,258	16,881
添置	—	—	1,919	23	1,543	3,485
撤銷	—	—	—	—	(61)	(61)
出售	—	—	(30)	—	(398)	(428)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404	4,631	10,224	276	4,342	19,877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323	2,058	2,704	153	2,540	7,778
年內折舊(附註9)	81	515	867	31	313	1,807
撤銷	—	—	—	—	(56)	(56)
出售	—	—	(30)	—	(390)	(420)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404	2,573	3,541	184	2,407	9,109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	2,058	6,683	92	1,935	10,768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404	4,631	10,224	276	4,342	19,877
添置	—	—	581	17	452	1,050
撤銷	(11)	—	(410)	(61)	—	(482)
出售	—	—	(162)	—	(94)	(256)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393	4,631	10,233	232	4,700	20,189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404	2,573	3,541	184	2,407	9,109
年內折舊(附註9)	—	515	940	30	341	1,826
撤銷	(11)	—	(275)	(59)	—	(345)
出售	—	—	(133)	—	(94)	(227)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393	3,088	4,073	155	2,654	10,363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	1,543	6,160	77	2,046	9,826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租賃裝修 千坡元	租賃物業 千坡元	廠房及機器 千坡元	傢俬及 辦公設備 千坡元	汽車 千坡元	總計 千坡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393	4,631	10,233	232	4,700	20,189
添置	—	—	111	26	434	571
撤銷	—	—	(692)	(12)	(537)	(1,241)
出售	—	—	(1)	—	(214)	(215)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393	4,631	9,651	246	4,383	19,304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393	3,088	4,073	155	2,654	10,363
年內折舊(附註9)	—	515	919	30	359	1,823
撤銷	—	—	(537)	(11)	(467)	(1,015)
出售	—	—	(1)	—	(214)	(215)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393	3,603	4,454	174	2,332	10,956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	1,028	5,197	72	2,051	8,348
成本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393	4,631	9,651	246	4,383	19,304
添置	—	—	836	15	1,525	2,376
撤銷	—	—	(15)	—	—	(15)
出售	—	—	—	—	(189)	(189)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393	4,631	10,472	261	5,719	21,476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393	3,603	4,454	174	2,332	10,956
期內折舊(附註9)	—	257	453	16	194	920
撤銷	—	—	(4)	—	—	(4)
出售	—	—	—	—	(95)	(95)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393	3,860	4,903	190	2,431	11,777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	771	5,569	71	3,288	9,699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租賃裝修 千坡元	租賃物業 千坡元	廠房及機器 千坡元	傢俬及 辦公設備 千坡元	汽車 千坡元	總計 千坡元
(未經審核)						
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393	4,631	10,233	232	4,700	20,189
添置	—	—	66	14	300	380
撤銷	—	—	—	—	—	—
出售	—	—	—	—	(12)	(12)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393	4,631	10,299	246	4,988	20,557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393	3,088	4,073	155	2,654	10,363
期內折舊(附註9)	—	273	500	15	166	954
撤銷	—	—	—	—	—	—
出售	—	—	—	—	(12)	(12)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393	3,361	4,573	170	2,808	11,305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	1,270	5,726	76	2,180	9,252

租賃物業為融資租賃，餘下租期為兩年，至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止。往績期內，折舊開支於合併損益表內的行政開支及銷售成本扣除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銷售成本	1,135	1,278	1,269	666	642
行政開支	672	548	554	288	278
	1,807	1,826	1,823	954	920

計入歷史財務資料內的添置乃根據融資租賃收購的廠房及機器以及汽車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
	二零一六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坡元
廠房及機器	1,037	—	—	504
汽車	1,013	101	—	1,010
	2,050	101	—	1,514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廠房及機器以及汽車的賬面值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六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坡元
按賬面淨值				
廠房及機器	4,131	3,648	—	705
汽車	1,601	1,421	300	1,379
	<u>5,732</u>	<u>5,069</u>	<u>300</u>	<u>2,084</u>
15. 無形資產				
電腦軟件				千坡元
成本				—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
添置				<u>112</u>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u>112</u>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
期內攤銷(附註9)				<u>(16)</u>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u>(16)</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u>96</u>
16 投資物業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
	二零一六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坡元
按公平值				
年/期初	3,910	3,800	3,550	3,475
公平值調整的虧損淨額	(110)	(250)	(75)	—
出售投資物業	—	—	—	<u>(2,455)</u>
於年/期終	<u>3,800</u>	<u>3,550</u>	<u>3,475</u>	<u>1,020</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以下金額於合併損益表內確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租金收入	137	207	185	109	45
賺取租金收入的物業 所產生直接經營開支	(63)	(37)	(35)	(11)	(7)
	<u>74</u>	<u>170</u>	<u>150</u>	<u>98</u>	<u>38</u>

下表分析 貴集團於初步確認後按公平值計量並根據公平值計量所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歸入公平值層級第三級的投資物業。

公平值虧損於合併損益表及全面收益總額確認。

	運用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的 公平值計量 千坡元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投資物業	<u>3,800</u>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投資物業	<u>3,550</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投資物業	<u>3,475</u>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投資物業	<u>1,020</u>

往績期內，於第一級、第二級與第三級之間並無任何轉移。

估值程序

與 貴集團概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 Jones Lang LaSalle Property Consultants Pte Ltd. 於相關轉移日期及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對 貴集團投資物業進行估值。估值師持有認可相關專業資格，並擁有對與所估值投資物業的位置及類別相似的物業進行估值的近期經驗。

估值方法

估值運用直接比較法並假設各物業按現時狀況交吉出售。估值方法基於直接比較可比較物業的近期交易。經參考相關市場可獲得的銷售交易，已選出於鄰近位置的可資比較物業及作出調整，以計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及位置及物業面積等因素的差異。於估計 貴集團所有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時，該等物業的最高價值及最佳用途即為其目前用途。於往續期的估值方法維持不變。

有關運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級)的公平值計量的資料

描述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的公平值 (千坡元)	估值方法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的範圍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與公平值 的關係
投資物業	1,020	直接比較法	單位率	每平方米 5,100坡元	單位率越高， 公平值越高。
描述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公平值 (千坡元)	估值方法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的範圍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與公平值 的關係
投資物業	3,475	直接比較法	單位率	每平方米 1,867坡元至 5,100坡元	單位率越高， 公平值越高。
描述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公平值 (千坡元)	估值方法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的範圍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與公平值 的關係
投資物業	3,550	直接比較法	單位率	每平方米 1,867坡元至 5,400坡元	單位率越高， 公平值越高。
描述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公平值 (千坡元)	估值方法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的範圍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與公平值 的關係
投資物業	3,800	直接比較法	單位率	每平方米 1,919坡元至 5,620坡元	單位率越高， 公平值越高。

於各報告期末， 貴集團於與過往年度估值報告作比較時評估物業估值變動。

直接比較法乃基於與位於同一開發區內的可比較物業最近交易的直接比較，惟須就當中包括(但不限於)位置、大小、樓宇狀況及其他相關因素作出適當調整。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投資物業包括：

位置及概況	平方米面積	年期	公平值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千坡元	千坡元	千坡元
投資物業A	200	60年	1,120	1,080	1,020	1,020
投資物業B	114	60年	345	280	275	不適用
投資物業C	159	60年	485	390	380	不適用
投資物業D	482	60年	925	900	900	不適用
投資物業E	482	60年	925	900	900	不適用
			<u>3,800</u>	<u>3,550</u>	<u>3,475</u>	<u>1,020</u>

附註：

- (a) 投資物業A就銀行借款進行按揭，詳情於附註25披露。
- (b)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投資物業乃根據經營租賃租予非關聯人士。租予非關聯人士的經營租賃詳情請參閱附註28。

17 按類別劃分的財務工具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千坡元	千坡元	千坡元
合併財務狀況表所載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412	3,785	3,280	2,997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定期存款	3,951	5,570	6,153	3,599
總計	<u>8,363</u>	<u>9,355</u>	<u>9,433</u>	<u>6,596</u>
合併財務狀況表所載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負債				
— 銀行借款	819	688	593	544
—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067	3,382	2,040	4,116
— 融資租賃負債	3,469	1,360	26	1,297
— 應付董事款項	1,558	975	753	—
— 應付股息	—	—	6,000	—
總計	<u>10,913</u>	<u>6,405</u>	<u>9,412</u>	<u>5,957</u>

18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負債的分析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坡元	千坡元	千坡元	千坡元
遞延所得稅負債：				
一 將於一年後結清	957	829	802	892

於往績期內，遞延所得稅的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加速稅項折舊 千坡元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824)
於損益內扣除(附註12)	(133)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957)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957)
於損益內計入(附註12)	128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829)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829)
於損益內計入(附註12)	27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802)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802)
於損益內扣除(附註12)	(90)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892)

結餘包括合資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稅項賬面淨值超逾稅項撇減價值的金額。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9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貴集團			貴公司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	於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千坡元	千坡元	九月三十日	九月三十日
				千坡元	千坡元
貿易應收款項：					
— 第三方	4,275	3,645	3,141	2,861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	105	132	118	136	—
預付款項	182	213	1,555	187	—
預付[編纂]	—	—	—	24	24
遞延[編纂]	—	—	—	587	587
其他應收款項	32	8	21	99	—
	<u>4,594</u>	<u>3,998</u>	<u>4,835</u>	<u>3,894</u>	<u>611</u>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下項目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而預付款項、預付[編纂]、遞延[編纂]及應收商品服務稅則為非財務資產。

(a) 貿易應收款項

貴集團一般授予其客戶介乎30至45日的信貸期。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千坡元	千坡元	九月三十日
				千坡元
1至30日	4,096	3,586	1,459	505
31至60日	85	—	655	2
61至90日	—	32	102	9
91至120日	93	12	—	—
超過120日	1	15	925	2,345
	<u>4,275</u>	<u>3,645</u>	<u>3,141</u>	<u>2,861</u>

除貿易應收款項外，概無逾期及/或已減值的其他類別金融資產。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按信貸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1至30日	—	32	102	9
31至60日	93	12	—	—
61至90日	1	10	2	—
超過90日	—	5	923	2,345
	<u>—</u>	<u>5</u>	<u>923</u>	<u>2,345</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進行債務追討評估後，於報告日期，貴公司貿易應收款項賬面值並無面臨減值。逾期超過90日的款項主要與若干收賬有關，而最終結算款項仍與一名客戶磋商中。該等收賬目前入賬為遞延收入並已計入合約負債。管理層相信，基於客戶過往付款記錄及其信譽後，已逾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為可收回。

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乃以新加坡元計值。

過往，由於貴集團客戶主要包括(i)私營燃氣、水務、電訊及供電公司；及(ii)新加坡政府機關，例如專責治理水務及集水區的公營機構，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貴集團客戶的預期信貸虧損率分別為0%，而貴集團因有關客戶的信貸風險產生的虧損極微，故於初步確認時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貴集團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將應收款項分類，以評估預期信貸虧損。因此，貴集團認為，經考慮客戶於一段時間內的定期償還應收款項的往績記錄及各財政年度的經濟環境前景，預期信貸虧損率於整個往績期內維持一致。本集團估計於往績期內的實際信貸虧損率並無重大變動。

20 合約資產/(負債)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六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坡元
已產生的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減：進度款	77,353 (72,992)	105,761 (102,179)	129,181 (124,135)	143,322 (137,697)
年/期末結餘	<u>4,361</u>	<u>3,582</u>	<u>5,046</u>	<u>5,625</u>
就呈報目的分析為：				
非流動				
合約資產	<u>448</u>	<u>—</u>	<u>31</u>	<u>—</u>
流動				
合約資產	6,184	5,410	6,183	9,566
合約負債	<u>(2,271)</u>	<u>(1,828)</u>	<u>(1,168)</u>	<u>(3,941)</u>
	<u>3,913</u>	<u>3,582</u>	<u>5,015</u>	<u>5,625</u>
	<u>4,361</u>	<u>3,582</u>	<u>5,046</u>	<u>5,625</u>

合約負債變動：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六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坡元
於年/期初	358	2,271	1,828	1,168
向客戶誌賬/收取款項	21,484	12,497	3,251	6,362
於提供項目工程時確認收入	<u>(19,571)</u>	<u>(12,940)</u>	<u>(3,911)</u>	<u>(3,589)</u>
	<u>2,271</u>	<u>1,828</u>	<u>1,168</u>	<u>3,941</u>

合約資產主要與 貴集團可計及已完成但未誌賬的工程的權利有關，原因為有關權利須待 貴集團日後就建設合約履行建設合約所載於報告日期的相關履約責任後方可作實。

合約負債主要與 貴集團向客戶轉移 貴集團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到期代價)的服務的責任有關。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合約工程的應收保留金分別約448,000坡元、448,000坡元、397,000坡元及742,000坡元計入合約資產。

保留金為無抵押、免息及可於個別合約的保修期結束後收回。

貴集團認為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極微，原因為 貴集團客戶為信譽良好的機構。

21 現金及銀行存款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千坡元
銀行現金	3,951	3,570	6,153	3,499
短期存款	—	2,000	—	—
	<u>3,951</u>	<u>5,570</u>	<u>6,153</u>	<u>3,499</u>

貴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按以下貨幣計值：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千坡元
坡元	3,940	5,444	6,143	3,478
美元	11	126	10	21
	<u>3,951</u>	<u>5,570</u>	<u>6,153</u>	<u>3,499</u>

(b) 定期存款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千坡元
到期日於3個月後以坡元 計值的定期存款	—	—	—	100
	<u>—</u>	<u>—</u>	<u>—</u>	<u>100</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2 合併資本

重組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仍未完成。就歷史財務資料而言，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的合併資本指經對銷集團內公司間投資後 貴集團現時旗下附屬公司的合併資本。

23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貴集團			貴公司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	於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千坡元	千坡元	九月三十日	九月三十日
				千坡元	千坡元
<i>流動</i>					
貿易應付款項					
— 第三方	4,031	2,892	1,773	2,300	—
其他應付款項					
— 應付商品服務稅	166	385	209	—	—
— 已收客戶墊款	19	26	26	6	—
— 應付雜項費用	25	11	14	391	—
應計費用	1,011	479	253	834	—
[編纂]應計費用	—	—	—	585	585
	<u> </u>	<u> </u>	<u> </u>	<u> </u>	<u> </u>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 及應計費用總額	<u>5,252</u>	<u>3,793</u>	<u>2,275</u>	<u>4,116</u>	<u>585</u>

貴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乃以新加坡元計值。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a) 貿易應付款項

- (i)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千坡元	千坡元	九月三十日
				千坡元
0至30日	2,691	1,112	957	1,889
31至60日	738	804	344	239
61至90日	496	507	317	42
超過90日	106	469	155	130
	<u> </u>	<u> </u>	<u> </u>	<u> </u>
	<u>4,031</u>	<u>2,892</u>	<u>1,773</u>	<u>2,300</u>

24 融資租賃負債

貴集團根據融資租賃向第三方收購若干廠房及機器以及汽車。

須於一年內支付的款項計入流動負債，而須於一年後支付的款項則計入非流動負債。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千坡元	千坡元	九月三十日
				千坡元
融資租賃負債總額—最低租賃款項				
一年內	2,245	1,352	26	767
一年後但兩年內	1,285	26	—	566
兩年後但五年內	26	—	—	—
	<u>3,556</u>	<u>1,378</u>	<u>26</u>	<u>1,333</u>
融資租賃的未來融資費用	(87)	(18)	—	(36)
融資租賃負債的現值	<u>3,469</u>	<u>1,360</u>	<u>26</u>	<u>1,297</u>
融資租賃負債的現值如下：				
一年內	2,175	1,334	26	739
一年後但兩年內	1,268	26	—	558
兩年後但五年內	26	—	—	—
	<u>3,469</u>	<u>1,360</u>	<u>26</u>	<u>1,297</u>

實際利率

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融資租賃的實際利率按年利率分別介乎2.54%至6.14%及介乎2.59%至6.14%計息。

25 銀行借款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千坡元	千坡元	九月三十日
非即期，有抵押				
銀行借款				
— 須於一年後但兩年內償還	95	98	101	102
— 須於兩年後但五年內償還	303	311	319	321
— 須於五年後償還	290	184	75	22
	<u>688</u>	<u>593</u>	<u>495</u>	<u>445</u>
即期，有抵押				
銀行借款				
— 須於一年內償還	131	95	98	99
銀行借款總額	<u>819</u>	<u>688</u>	<u>593</u>	<u>544</u>

貴集團有兩筆來自金融機構的銀行融資。銀行借款乃以新加坡元計值。

銀行借款分別以一項現有租賃物業及投資物業A的法定按揭以及由徐源華及徐源利共同及個別作出的個人擔保作抵押。徐源華及徐源利的個人擔保將於[編纂]後解除並由貴公司的公司擔保取代。

有關租賃物業的賬面值請參閱附註14，有關投資物業A的公平值請參閱附註16。

年利率介乎1.78%至2.88%。利率按月重新定價。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下表分析 貴集團按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計算的銀行借款到期情況：

	賬面值 千坡元	合約現金流量 千坡元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少於一年	131	153
一至兩年	95	113
兩至五年	303	338
超過五年	290	300
	<u>819</u>	<u>904</u>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少於一年	95	113
一至兩年	98	113
兩至五年	311	338
超過五年	184	187
	<u>688</u>	<u>751</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少於一年	98	113
一至兩年	101	113
兩至五年	319	338
超過五年	75	78
	<u>593</u>	<u>642</u>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少於一年	99	100
一至兩年	102	103
兩至五年	321	326
超過五年	22	23
	<u>544</u>	<u>552</u>

26 股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普通股股息					
就本財政年度宣派的					
中期股息每股400坡仙	<u>—</u>	<u>—</u>	<u>6,000</u>	<u>—</u>	<u>—</u>

貴公司於往績期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乃對銷集團內公司間的股息後 貴集團旗下附屬公司向其當時權益持有人宣派的股息。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7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除所得稅前溢利與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的對賬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溢利	4,875	3,599	5,281	2,848	495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收益)/虧損	8 (40)	(1)	(12)	(12)	16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 1,807	1,826	1,823	954	920
— 無形資產攤銷	—	—	—	—	16
—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8 5	137	226	—	11
—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	16 110	250	75	—	—
— 財務成本	123	93	36	34	17
— 利息收入	—	—	(20)	(9)	—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	6,880	5,904	7,409	3,815	1,475
營運資金變動：					
—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386)	596	(837)	(90)	1,527
— 合約資產/負債淨額	(515)	779	(1,464)	740	(580)
— 存貨	164	—	(205)	—	205
—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 及應計費用	2,954	(1,459)	(1,518)	(1,452)	1,452
經營產生的現金	<u>7,097</u>	<u>5,820</u>	<u>3,385</u>	<u>3,013</u>	<u>4,079</u>

(b)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用的現金對賬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未經審核)
年/期內收購的物業、 廠房及設備總額					
	3,485	1,050	571	380	2,376
減：以租購形式收購	(2,050)	(101)	—	—	(1,514)
減：就購置物業、 廠房及設備應付的款項	—	—	—	—	(391)
年/期內購置物業、 廠房及設備所用的現金	<u>1,435</u>	<u>949</u>	<u>571</u>	<u>380</u>	<u>471</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未經審核)
賬面淨值	13	166	226	—	105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5)	(137)	(226)	—	(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的收益／(虧損)	40	1	12	12	(1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所得款項	48	30	12	12	78

(c)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二零一五年		非現金變動 坡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坡元
	四月一日 千坡元	提款 千坡元	本金還款 千坡元	已付利息 千坡元	利息增加 千坡元	購買物業、 廠房及設備 千坡元		
銀行借款	1,250	115	(546)	(26)	26	—	819	
融資租賃負債	3,039	—	(1,620)	(97)	97	2,050	3,469	

	二零一六年		非現金變動 坡元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坡元
	四月一日 千坡元	提款 千坡元	本金還款 千坡元	已付利息 千坡元	利息增加 千坡元	購買物業、 廠房及設備 千坡元		
銀行借款	819	—	(131)	(21)	21	—	688	
融資租賃負債	3,469	—	(2,210)	(72)	72	101	1,360	

	二零一七年		非現金變動 坡元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坡元
	四月一日 千坡元	提款 千坡元	本金還款 千坡元	已付利息 千坡元	利息增加 千坡元	購買物業、 廠房及設備 千坡元		
銀行借款	688	—	(95)	(18)	18	—	593	
融資租賃負債	1,360	—	(1,334)	(18)	18	—	26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一日 千坡元	提款 千坡元	本金還款 千坡元	已付利息 千坡元	非現金變動 坡元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坡元
					利息增加 千坡元	購買物業、 廠房及設備 千坡元	
銀行借款	593	—	(49)	(7)	7	—	544
融資租賃負債	26	—	(243)	(10)	10	1,514	1,297

	二零一七年 四月一日 千坡元	提款 千坡元	本金還款 千坡元	已付利息 千坡元	非現金變動 坡元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坡元
					利息增加 千坡元	購買物業、 廠房及設備 千坡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	688	—	(48)	(16)	16	—	640
融資租賃負債	1,360	—	(838)	(18)	18	—	522

28 承擔及或然負債

(a)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已訂約但未在財務報表中確認的資本支出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六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坡元
一年內	—	—	33	—
一至五年	—	—	—	—
	<u>—</u>	<u>—</u>	<u>33</u>	<u>—</u>

(b) 經營租賃承擔—貴集團作為出租人

貴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向非關連方出租投資物業。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報告日期已訂約但未確認為應收款項的未來最低租賃應收款項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六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坡元
一年內	58	116	103	33
一至五年	104	106	13	30
	<u>162</u>	<u>222</u>	<u>116</u>	<u>63</u>

(c) 經營租賃承擔—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貴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向第三方租用土地。土地租賃於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千坡元	千坡元	九月三十日
一年內	89	81	122	125
一至五年	5	—	1	9
	<u>94</u>	<u>81</u>	<u>123</u>	<u>134</u>

(d)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貴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29 關聯方交易

除歷史財務資料其他內容所披露者外，以下概述董事認為屬貴集團與其關聯方於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的重大關聯方交易以及來自關聯方交易的結餘。

關連方名稱	與 貴集團的關係
Bluetel Networks Pte. Ltd.	共同董事及股東
Mishi Auto Pte. Ltd.	共同董事及股東
HSC Kingview JV Pte. Ltd.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剔除)	共同董事及股東
Mishi Pipeline Engineering Pte. Ltd.	共同董事及股東
Mishi Engineering Pte Ltd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剔除)	共同董事及股東

(a)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應付董事的非交易性質款項乃以新加坡元計值，為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償還。有關結餘於二零一八年九月清償。

(b)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貴集團執行董事被視為主要管理人員。有關主要管理人員酬金的詳情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0披露。

III. 貴公司的歷史財務資料

貴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七日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概無呈列 貴集團於及截至往績期的財務報表，原因是當時 貴公司仍未註冊成立。

IV. 其後財務報表

概無編製 貴公司或 貴集團現時旗下任何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任何期間的經審核財務報表。除本報告披露者外， 貴集團或 貴集團現時旗下任何公司概無就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後的任何期間宣派股息或作出分派。